2025年度伽师县“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公开说明

一、伽师县预算单位、人员及车辆情况

2025年度，伽师县共148个预算单位，实有人数17195人，其中：在职人员14009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3185人。公务用车总数66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9辆、执法执勤用车14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0辆、其他用车459辆）。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390万元，比上年同期391万元减支1万元，下降0.26%。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支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开支内容包括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本年我县无因公出国（境）费开支，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64万元，占93.33%，比上年减支2万元，下降0.5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同期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开支内容包括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包括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运行维护费支出**

36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减支 2 万元，下降 0.55%，公务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日常使用过程发生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车辆老化维护费增加。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89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6 万元，占比 6.67%，与去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开支内容包括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主要为接待上级部门和其他地方检查、调研、观摩等方面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支出。开支内容包括接待上级部门和其他地方检查、调研、观摩，以及本级机关下乡指导工作等方面。全年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69 批次，5158 人次。

三、与全年预算相比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90 万元，决算数 39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严格审核三公经费支出，全年三公经费支出减少。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因公出国（境）费无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64 万元，决算数 36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购置费无预算安排；**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64 万元，决算数 36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

公务车辆使用频次和公用经费支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6 万元，决算数 2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按照公务接待标准严格制定年初预算，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四、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使用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形成的本年因公出国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包括年初预算安排财政拨款支出数、年中财政追加预算安排支出数、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安排支出数。

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我县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公务用车日常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